##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函

地址: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

承辦人:張志豪

電話: 02-27208889轉8399

電子信箱:bm1802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:臺北市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8年7月1日

發文字號:北市都授建字第1080130174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「中央主管機關補助結構安全性能評估費用辦法」第3條、第5條條文修正法案行

政院公報一份(5431271 1080130174 1 ATTACH1.pdf)

主旨:檢送內政部發布「中央主管機關補助結構安全性能評估費 用辦法」第3條、第5條修正法案1份,請轉知所屬會員知 悉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內政部108年6月13日台內營字第10808089695號函辦 理。
- 二、案納入本局108年內政部建管法令函釋彙編第045號,目錄第三組編號第009號,網路網址:www.dba.tcg.gov.tw。





副本:電2019(07:01文 交 13:獎:57章



